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con Shipp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09)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餘下40%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經買賣雙方經計及(i)轉讓予賣方之目標股份的初始收購成本320,000新加坡元；(ii)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虧損；(iii)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計淨負債；及(iv)目標公司之整體財務表現、業務營運及前景後按公平磋商釐定。

本公司謹此就買方及賣方釐定收購事項代價的基準及本公司評估收購事項代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於2023年上半年，受全球經濟放緩、地緣政治事件等因素的綜合影響，航運服務需求減少，且日均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279點下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157點。儘管目標公司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處於虧損狀態，但其財務表現令人滿意，且其於截至2021年及2022

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溢利約16.0百萬美元及4.0百萬美元。因此，鑒於航運行業的週期性，目標公司的過往盈利能力及未來前景應予以重視，且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狀況本身可能並非目標公司整體盈利能力的綜合指標。

此外，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處於淨負債狀況，而其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淨資產約10.2百萬美元及11.0百萬美元。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處於淨負債狀況，主要由於宣派2022財政年度的現金股息約10.4百萬美元及目標公司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公司亦分別宣派現金股息8百萬美元及約3.2百萬美元。

此外，鑒於目標公司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可使本集團加強其對目標公司管理及營運的控制，並避免將目標股份轉讓予任何第三方。

此外，儘管收購事項的代價730,000美元佔轉讓予賣方之目標股份的初始收購成本320,000新加坡元的約307%，但與目標公司於過去兩年的溢利及宣派的股息相比相對微不足道。

經計及上述因素，買方及賣方已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該代價，董事認為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載列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且就所有目的而言將繼續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並應與之一併閱覽。

承董事會命
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金魁

香港，2023年9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金魁先生、陳澤凱先生、賀罡先生及趙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傅俊元先生、張雪梅女士及莊煒先生。